

国际原子能机构成员国

2012 年 11 月 2 日原子能机构 157 个成员国^{*}如下：

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	哥斯达黎加	印度尼西亚
阿尔巴尼亚	科特迪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阿尔及利亚	克罗地亚	伊拉克
安哥拉	古巴	爱尔兰
阿根廷	塞浦路斯	以色列
亚美尼亚	捷克共和国	意大利
澳大利亚	刚果民主共和国	牙买加
奥地利	丹麦	日本
阿塞拜疆	多米尼克	约旦
巴林	多米尼加共和国	哈萨克斯坦
孟加拉国	厄瓜多尔	肯尼亚
白俄罗斯	埃及	大韩民国
比利时	萨尔瓦多	科威特
伯利兹	厄立特里亚	吉尔吉斯斯坦
贝宁	爱沙尼亚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玻利维亚	埃塞俄比亚	拉脱维亚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斐济	黎巴嫩
博茨瓦纳	芬兰	莱索托
巴西	法国	利比里亚
保加利亚	加蓬	利比亚
布基纳法索	格鲁吉亚	列支敦士登
布隆迪	德国	立陶宛
柬埔寨	加纳	卢森堡
喀麦隆	希腊	马达加斯加
加拿大	危地马拉	马拉维
中非共和国	海地	马来西亚
乍得	教廷	马里
智利	洪都拉斯	马耳他
中国	匈牙利	马绍尔群岛
哥伦比亚	冰岛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
刚果	印度	毛里求斯

^{*} 自上次印发原子能机构成员国名单（INFCIRC/2/Rev.72）以来新加入的成员国是斐济和多哥，这两国分别于 2012 年 11 月 2 日和 11 月 1 日交存了《规约》接受书。本文件附文列有目前这 157 个成员国向保存国政府交存《规约》批准书或接受书的日期。

墨西哥
摩纳哥
蒙古
黑山
摩洛哥
莫桑比克
缅甸
纳米比亚
尼泊尔
荷兰
新西兰
尼加拉瓜
尼日尔
尼日利亚
挪威
阿曼
巴基斯坦
帕劳
巴拿马
巴布亚新几内亚
巴拉圭
秘鲁

菲律宾
波兰
葡萄牙
卡塔尔
摩尔多瓦共和国
罗马尼亚
俄罗斯联邦
卢旺达
沙特阿拉伯
塞内加尔
塞尔维亚
塞舌尔
塞拉利昂
新加坡
斯洛伐克
斯洛文尼亚
南非
西班牙
斯里兰卡
苏丹
瑞典
瑞士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塔吉克斯坦
泰国
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
多哥
突尼斯
土耳其
乌干达
乌克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美利坚合众国
乌拉圭
乌兹别克斯坦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越南
也门
赞比亚
津巴布韦

各国交存《规约》批准书或接受书的日期¹

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	1957-05-31	爱沙尼亚	1992-01-31
阿尔巴尼亚	1957-08-23	埃塞俄比亚	1957-09-30
阿尔及利亚	1963-12-24	斐济	2012-11-02
安哥拉	1999-11-09	芬兰	1958-01-07
阿根廷	1957-10-03	法国	1957-07-29
亚美尼亚	1993-09-27	加蓬	1964-01-21
澳大利亚	1957-07-29	格鲁吉亚	1996-02-23
奥地利	1957-05-10	德国	1957-10-01
阿塞拜疆	2001-05-30	加纳	1960-09-28
巴林	2009-06-23	希腊	1957-09-30
孟加拉国	1972-09-27	危地马拉	1957-03-29
白俄罗斯	1957-04-08	海地	1957-10-07
比利时	1958-04-29	教廷	1957-08-20
伯利兹	2006-03-31	洪都拉斯	2003-02-24
贝宁	1999-05-26	匈牙利	1957-08-08
玻利维亚	1963-03-15	冰岛	1957-08-06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1995-09-19	印度	1957-07-16
博茨瓦纳	2002-03-20	印度尼西亚	1957-08-07
巴西	1957-07-2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958-09-16
保加利亚	1957-08-17	伊拉克	1959-03-04
布基纳法索	1998-09-14	爱尔兰	1970-01-06
布隆迪	2009-06-24	以色列	1957-07-12
柬埔寨	2009-11-23	意大利	1957-09-30
喀麦隆	1964-07-13	牙买加	1965-12-29
加拿大	1957-07-29	日本	1957-07-16
中非共和国	2001-01-05	约旦	1966-04-18
乍得	2005-11-02	哈萨克斯坦	1994-02-14
智利	1960-09-19	肯尼亚	1965-07-12
中国	1984-01-01	大韩民国	1957-08-08
哥伦比亚	1960-09-30	科威特	1964-12-01
刚果	2009-07-15	吉尔吉斯斯坦	2003-09-10
哥斯达黎加	1965-03-25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2011-11-04
科特迪瓦	1963-11-19	拉脱维亚	1997-04-10
克罗地亚	1993-02-12	黎巴嫩	1961-06-29
古巴	1957-10-01	莱索托	2009-07-13
塞浦路斯	1965-06-07	利比里亚	1962-10-05
捷克共和国	1993-09-27	利比亚	1963-09-09
刚果民主共和国	1961-10-10	列支敦士登	1968-12-13
丹麦	1957-07-16	立陶宛	1993-11-18
多米尼克	2012-02-17	卢森堡	1958-01-29
多米尼加共和国	1957-07-11	马达加斯加	1965-03-22
厄瓜多尔	1958-03-03	马拉维	2006-10-02
埃及	1957-09-04	马来西亚	1969-01-15
萨尔瓦多	1957-11-22	马里	1961-08-10
厄立特里亚	2002-12-20	马耳他	1997-09-29

¹ 此表列出 2012 年 11 月 2 日是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的国家。

马绍尔群岛	1994-01-26	塞尔维亚	2001-10-31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	2004-11-23	塞舌尔	2003-04-22
毛里求斯	1974-12-31	塞拉利昂	1967-06-04
墨西哥	1958-04-07	新加坡	1967-01-05
摩纳哥	1957-09-19	斯洛伐克	1993-09-27
蒙古	1973-09-20	斯洛文尼亚	1992-09-21
黑山	2006-10-30	南非	1957-06-06
摩洛哥	1957-09-17	西班牙	1957-08-26
莫桑比克	2006-09-18	斯里兰卡	1957-08-22
缅甸	1957-10-18	苏丹	1958-07-17
纳米比亚	1983-02-17	瑞典	1957-06-19
尼泊尔	2008-07-08	瑞士	1957-04-05
荷兰	1957-07-3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963-06-06
新西兰	1957-09-13	塔吉克斯坦	2001-09-10
尼加拉瓜	1977-03-25	泰国	1957-10-15
尼日尔	1969-03-27	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	1994-02-25
尼日利亚	1964-03-25	多哥	2012-11-01
挪威	1957-06-10	突尼斯	1957-10-14
阿曼	2009-02-05	土耳其	1957-07-19
巴基斯坦	1957-05-02	乌干达	1967-08-30
帕劳	2007-03-02	乌克兰	1957-07-31
巴拿马	1966-03-02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976-01-15
巴布亚新几内亚	2012-04-04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957-07-29
巴拉圭	1957-09-3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976-01-06
秘鲁	1957-09-30	美利坚合众国	1957-07-29
菲律宾	1958-09-02	乌拉圭	1963-01-22
波兰	1957-07-31	乌兹别克斯坦	1994-01-26
葡萄牙	1957-07-12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1957-08-19
卡塔尔	1976-02-27	越南	1957-09-24
摩尔多瓦共和国	1997-09-24	也门	1994-10-14
罗马尼亚	1957-04-12	赞比亚	1969-01-08
俄罗斯联邦	1957-04-08	津巴布韦	1986-08-01
卢旺达	2012-09-04		
沙特阿拉伯	1962-12-13		
塞内加尔	1960-11-01		

原子能机构成员国资格已获大会核准但尚未交存《规约》接受书的国家：

佛得角	GC(51)/RES/5	汤加	GC(55)/RES/3
圣马力诺	GC(56)/RES/2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GC(56)/RES/3
斯威士兰	GC(54)/RES/1		